

证券代码：400078

证券简称：明瑞 3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湖南明瑞生和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4 月 29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通讯方式
3. 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 年 4 月 26 日以电话及相关通讯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通讯方式
6. 会议列席人员：通讯方式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4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 议案内容：

1. 议案内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信息披露暂

行办法》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现对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进行披露。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仍未收到董事林大光先生发表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对《公司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进行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仍未收到董事林大光先生发表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向股东大会总结、报告公司董事会 2021 年主要工作，对 2021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中各项事宜进行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仍未收到董事林大光先生发表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湖南明瑞生和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1 年度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仍未收到董事林大光先生发表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信息披露暂行办法》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现对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进行披露。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仍未收到董事林大光先生发表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1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91 亿元。因本年度业绩亏损，故本年度公司不分红，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仍未收到董事林大光先生发表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对《湖南明瑞生和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进行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仍未收到董事林大光先生发表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湖南明瑞生和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仍未收到董事林大光先生发表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湖南明瑞生和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